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會獲賦予的職責及權力包括（其中包括）：

- 履行企業管治職責；
- 召開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報告；
- 執行股東決議案；
- 制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
- 制定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及決算；
- 制定本公司的溢利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定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減方案；及
- 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職責及權力。

我們的董事會負責並可全權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的董事會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 的時間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 的時間	主要職責及責任
何鞠誠	60歲	一九九三年 四月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 總裁	二零一六年 五月 二十七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策略規劃及發展
梁景新	61歲	一九九三年 四月	執行董事兼運營總監	二零一六年 五月 二十七日	負責整體管理及營運， 包括對本集團資本、 財務及物流、客戶服 務、人力資源及行政 事宜的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時間	主要職責及責任
林賢雅	43歲	二零零零年 二月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五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陳心剛	44歲	二零一四年 二月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二十一日	負責就策略向本集團提供意見
楊兆旭	55歲	二零一八年 六月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一月 二十五日	負責就策略向本集團提供意見
陳國勁	42歲	二零一六年 六月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二十一日	負責就策略向本集團提供意見
劉紹基	60歲	二零一九年 六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二十一日	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仲人前	56歲	二零一九年 六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二十一日	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梁嘉聲	68歲	二零一九年 六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二十一日	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執行董事

何鞠誠先生，60歲，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指派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何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於IVD行業擁有逾33年經驗。彼擔任中華檢驗國際、艾維德中國、達承（上海）、艾維德（上海）、蘇州德沃、數圖、香港威士達及威士達（上海）的董事。彼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創立香港威士達，自一九九五年五月起擔任香港威士達的行政總裁。於加入本集團前，何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五年一月至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二年一月及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一九九二年十月於Instrumentation Laboratory (Far East) Ltd.（一間主要從事IVD產品開發、製造及分銷的公司，該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與Coulter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合併）擔任技術專家、技術與市場經理及市場與業務經理。彼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五年二月於Coulter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市場經理及區域業務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何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獲得香港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二年獲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

梁景新先生，61歲，為本公司運營總監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包括對本集團資本、財務及物流、客戶服務、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宜的管理。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指派為本公司運營總監兼執行董事。

梁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於IVD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彼擔任中華檢驗國際、艾維德中國、達承（上海）、艾維德（上海）、蘇州德沃、數圖、香港威士達及威士達（上海）的董事。彼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創立香港威士達，自一九九五年五月起擔任香港威士達的運營總監。

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得美國俄克拉荷馬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一年獲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

林賢雅先生，43歲，為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指派為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IVD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創立達承（上海），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擔任達承（上海）的總經理。彼亦擔任中華檢驗國際的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創立達承（上海）之前，林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任職於威士達（上海），擔任銷售經理，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擔任銷售總監，期間主要負責銷售管理。

林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獲得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專業方向為銷售及管理。彼於一九九九年九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前稱上海第二醫科大學）醫學檢驗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陳心剛先生，44歲，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策略向本集團提供意見。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指派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威士達（上海）及香港威士達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在中國醫療器械相關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加入新華醫療，且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及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一月擔任戰略開發部門副主任及主任。彼目前在新華醫療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監事、總裁助理及IVD事業部門總經理，主要負責新華醫療的IVD業務運營管理。彼亦擔任新華醫療所投資的多間公司的董事及監事（作為其代表）。該等被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醫療器械。

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獲得山東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五年七月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並自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為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註冊稅務師。

楊兆旭先生，55歲，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策略向本集團提供意見。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指派為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並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威士達（上海）的董事。

楊先生在中國醫療器械相關行業擁有逾34年經驗。楊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加入新華醫療擔任技術員，且分別於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一九九五年六月及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擔任研究中心的代理副所長及副所長。彼自一九九六年八月起擔任新華醫療的副總工程師，並自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擔任新華醫療的董事。彼目前在新華醫療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總經理及副總工程師），主要負責新華醫療的技術開發、生產及運營管理。彼亦擔任新華醫療所投資的多間公司的董事（作為其代表）。該等被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醫療器械。

楊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獲得青島科技大學（前稱山東化工學院）化工機械專業學士學位。

陳國勁先生，42歲，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策略向本集團提供意見。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指派為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為摩根士丹利的董事總經理。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摩根士丹利，負責於中國的私募股權投資業務。陳先生現時於摩根士丹利所投資的多間公司擔任董事（作為其代表）。同時，彼亦為宜人貸公司（股份代號：YRD，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會的觀察員。於加入摩根士丹利之前，陳先生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四年在花旗集團的投資銀行部工作，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在瑞信的投資銀行部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得劍橋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八年獲得倫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60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劉先生在向香港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提供財務及會計顧問服務、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彼自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七年在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彼自一九九九年擔任顯仁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期間提供財務及企業秘書顧問服務。

劉先生現時於在聯交所主板或GEM上市的以下公司擔任多個職務：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委任日期	職務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2342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2038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531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1388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2886，先前於 GEM上市(股份 代號：8035)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07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259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三日	公司秘書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446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公司秘書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8319	二零一六年三月	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亦擔任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此外，彼（股份代號：26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擔任英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其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4）的獨立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劉先生曾為Latchfield Investment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不活動公司，其由於連續兩年來未能提交週年申報表面於一九九九年三月自公司登記冊中剔除）之董事。

根據上述上市公司最新年報，劉先生於有關財政年度幾乎出席了全部的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根據劉先生於上述上市公司會議中令人滿意的出席記錄及其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豐富經驗，我們的董事認為，劉先生將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劉先生自一九八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高級文憑。於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一日及一九九七年四月十五日，彼分別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劉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一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全球理事會理事，並分別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會員及主席。因此，經考慮劉先生的過往經驗及資格，本公司認為彼在處理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工作方面經驗豐富、熟悉上市公司的財務報表、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具備相應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仲人前博士，56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仲博士於臨床檢驗及診斷領域擁有豐富的教學及醫學研究經驗。彼現時為中國多個國家委員會及科學協會的成員，包括上海市免疫學會理事長及中國研究型醫院學會檢驗醫學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仲博士曾擔任上海市醫學會檢驗醫學專科分會主任委員、中國人民解放軍醫學科學技術委員會檢驗醫學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及中國抗癌協會腫瘤標誌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仲博士分別於一九八四年七月、一九八七年八月及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軍醫大學學士學位、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仲博士於上海長征醫院（亦稱第二軍醫大學第二附屬醫院）臨床免疫學研究中心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及實驗診斷主任。彼於中國擁有多項與檢驗醫學及臨床免疫學相關的專利以及各個區域的獎項以表彰其在醫學科技方面的成就。

梁嘉聲先生，68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梁先生於化學、食品科學及安全管理以及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擁有逾38年的經驗。彼自一九八零年八月至一九八六年五月曾擔任Instrumentation Laboratory (Far East) Ltd.的技術總監，專門從事原子光譜技術營銷及支援。彼自一九八六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擔任政府化驗所化驗師，專門從事質量管理以及食品及放射化學的檢測工作。彼自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外調至勞工處擔任高級化驗師，專門從事職業健康及安全。繼而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於食物環境衛生署擔任高級化驗師，專門從事食品安全控制。彼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調回政府化驗所擔任高級化驗師，專門從事化學安全及食品科學。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為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生物及化學科技學系的客座副教授，擔任食品安全及科技的教研工作。梁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參加多個食品安全及風險管理領域的國際會議。

梁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哲學博士學位，一九七五年十一月獲得哲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彼為多個海外專業委員會的成員。自一九八四年七月起成為英國皇家化學會會員及特許化學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成為英國皇家化學會院士，並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成為國際食品科學認證委員會的公證食品科學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盡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連同執行董事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 的時間	職位	獲委任為 現職的時間	主要職責及責任
潘輝	40歲	二零零九年 七月	艾維德中國總經理	二零一六年 一月	負責艾維德中國的一般管理及營運
李祖后	44歲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	達承（上海）副總經理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	負責達承（上海）的一般管理及營運
周越峰	41歲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香港威士達的銷售及營銷總監；及威士達（上海）的營銷總監及區域銷售總監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 零一二年 一月及二 零一四年 一月	負責威士達（上海）的銷售及營銷
周傳波	40歲	二零一九年 三月	本公司財務總監	二零一九年 三月	負責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管理
楊波	42歲	二零一六年 二月	本公司財務總監	二零一九年 二月	負責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管理

潘輝先生，40歲，為艾維德中國總經理，主要負責一般管理及營運。潘先生於IVD行業擁有逾9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數圖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獲委任為艾維德中國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潘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分別擔任西門子醫療診斷設備有限公司的高級銷售主管及客戶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潘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自香港理工大學獲得生物科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被錄入醫療化驗師名冊。

李祖后先生，44歲，為達承（上海）副總經理，主要負責一般管理及營運。李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17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達承（上海）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於蒼南縣龍港精誠禮盒工藝廠擔任廠長。

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自浙江經濟管理職工大學獲得經濟管理文憑。

周越峰先生，41歲，為香港威士達銷售及營銷總監及威士達（上海）的營銷總監及區域銷售總監。周先生於IVD產品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威士達（上海）的銷售代表，主要負責銷售及營銷。

周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自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軍醫大學獲得海軍臨床醫學學士學位。

周傳波先生，40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

周先生於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在普華永道中國擔任審計部高級助理。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彼於馬士基中國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副經理。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彼於A.P.穆樂－馬士基集團(A.P. Moller Maersk Group)聯營企業上海鐵洋多式聯運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會計經理。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彼於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旭陽煤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07））擔任財務部總經理、公司秘書部總經理及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彼於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001））擔任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彼於萊紳通靈珠寶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900））擔任財務部門主管，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獲委任為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四年在中國取得特許會計師資格，並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三年獲接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獲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國際貿易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國際金融學學士學位。

楊波先生，42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楊先生擁有逾十年的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彼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威士達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香港威士達及威士達（上海）財務及物流部門的日常營運。加入本集團前，楊先生任職於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七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72）。彼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財務部副主任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財務部副主任助理。

楊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得華東理工大學國際會計專業學士學位。

除上文另有列明外，概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林惠茵女士，43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林女士於審計及鑒證服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工作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離職時任高級經理，提供專業審計及鑒證服務。林女士現時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事務所范陳會計師行的董事。

林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前稱香港會計師學會）會員及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為註冊執業會計師。

彼現任於聯交所GEM上市的捷冠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606）的公司秘書。

員工

我們與員工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僱員方面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問題。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日常業務營運並無因勞資糾紛或罷工而遭受任何重大干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福利

按中國社會保險法規所規定，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退休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按香港僱用法例所規定，本集團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我們的香港員工提供退休福利。我們的香港員工亦享有本集團提供的醫療福利及酌情花紅。

薪酬

我們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560,000元、人民幣1,811,000元及人民幣1,550,000元。酬金安排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原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會計師報告」一節附註10。根據有關安排及本文件附錄五所載「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2.董事－(b)董事服務合約的詳情」一節所述的董事服務協議及委任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估計將約為人民幣8.9百萬元（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我們的董事）薪金及其他酬金、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462,000元、人民幣5,795,000元及人民幣5,713,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原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會計師報告」一節附註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薪酬。我們亦向彼等償付其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履行有關業務職責時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並會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與薪酬組合。於[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與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與薪酬組合。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或彼等概無應收薪酬，作為邀請其加入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彼等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此外，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名及監督外部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企業管治事項的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紹基先生、仲人前先生及梁嘉聲先生。劉紹基先生目前擔任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作出推薦建議並為董事會推薦成員。

我們的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紹基先生、梁景新先生及梁嘉聲先生。劉紹基先生目前擔任我們的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於董事會及／或於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選向我們的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何鞠誠先生、劉紹基先生及梁嘉聲先生。何鞠誠先生目前擔任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效率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通過考慮各種因素，例如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尋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於[編纂]後，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將在我們的年報中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董事擁有豐富的知識及技能，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人力資源、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彼等已取得各種專業學位，包括科學、工商管理、醫學實驗室、金融、會計及醫學。我們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此外，我們董事會成員的年齡介乎43到68歲。經考慮我們目前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構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經，並將持續採取措施於董事會及管理層方面，推動性別多元化。尤其是，本公司秘書為女性。本集團注重性別多元化，我們確認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於[編纂]日期起三年內盡最大努力確定並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我們將盡最大努力於二零二二年底於董事會任命一名女性董事。董事會的先決條件為(i)透過基於合理標準的合理審查流程，認可相關候選人的能力及經驗；及(ii)全體董事在作出相關委任時已履行其受信責任，以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行事。

購股權計劃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經進一步修訂）。有關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5.購股權計劃－B.僱員購股權計劃」一節。

我們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5.購股權計劃－A.購股權計劃」。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博思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將在以下情況下諮詢合規顧問：

- (1) 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刊發前；
- (2) 擬進行交易（或為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3) 我們擬動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經營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4) 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交易量的異常波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應自[編纂]起至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止，而有關委任可經雙方同意延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明在本公司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要素以建立有效問責之重要性。我們認為，董事會應包括適當比例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使董事會具備高度獨立性，從而能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我們並未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予以區分，何先生目前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何先生於IVD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何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及發展，對我們的發展及業務擴展發揮著舉足輕重的作用。何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以來一直承擔本集團的日常職責。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經驗豐富而能幹的人才組成，彼等在營運過程中會確保維持權力及權限的平衡。鑒於何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且自創立本集團以來其一直負責經營及管理本集團，故董事會相信，就管理成效及業務發展而言，由何先生兼任有關職位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在此情況下，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仍屬恰當。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